

中連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13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茲訂於113年6月7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整(九時三十分起受理股東報到)，假台中市西屯區工業區一路7號2樓(本公司會議室)舉行113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一)報告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2.112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112年度盈餘及法定盈餘公積分派現金情形報告。4.其他報告事項。(二)承認事項：1.112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2.112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四)臨時動議。
- 本公司112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股利盈餘配發每股1元，法定盈餘公積配發每股1元，合計配發每股新台幣2元。
- 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請勿寄回。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出具加蓋印章之指派書；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寄交貴股東代理人收執，憑以出席股東常會。
- 本次股東常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113年5月7日)，將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證基會。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再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自113年5月8日至113年6月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網頁，依相關說明操作之【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com.tw>】。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 基本資料 / 電子書 / 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查詢。

此 致
貴 股 東

中連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填發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法人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檢附加蓋印章之指派書。
- 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請詳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除使用委託書規則另有規定外，其代理之股數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非屬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所受託之人數不得超過三十人；受三人以上股東委託者，其代理之股數除不得超過其本身持有股數四倍外，亦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指 派 書

茲指派 君
擔任本公司之法人代表，出席 貴
公司一一三年六月七日股東常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此致

中連誠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蓋章：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